

试析朱熹的理欲观

马毓璘

(沈阳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辽宁 沈阳 110034)

【摘要】朱熹是理学的集大成者，他所倡导的“存天理，去人欲”对当时乃至当今社会均产生较大影响，过去在一段较长的时期内人们对于朱熹理欲观片面批判，给中国哲学史界造成一定混乱。本文在分析朱熹理欲观产生的背景、内容的基础上进而客观的分析朱熹理欲观的现代意义。

【关键词】朱熹；理欲观；现代意义

朱熹的理欲观是中国哲学体系与中华传统道德观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朱熹在继承和发展先哲们的理欲观的基础上构造了自己的理欲观。近年来我国经济在不断发展，道德建设方面亦是如此，主流是积极的，但在社会小范围内仍存在一些道德沦丧的不良社会现象，朱熹的“去人欲，存天理”思想，在当今现实社会中仍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一、朱熹理欲观产生的背景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朱熹的理欲观不是主观臆断产生的，而是社会时代发展的产物，是由多方面因素决定的。繁盛的商品经济、混乱的政治秩序、自先秦至宋理欲观的演变无不影响朱熹理欲观的形成。

(一) 混乱的政治秩序

朱熹生活的时期，政治秩序十分混乱，内忧外患。于外：南宋王朝与女真、蒙古及其西北少数民族矛盾尖锐，战乱不断，朝廷内投降派人士消极退让，民族危机在不断加深。于内：南宋朝廷内部穷奢极欲，昏庸无道，纲常秩序混乱，地方官吏贪污贿赂严重，百姓生活日益艰难。南宋严重的民族危机和混乱的政治秩序，使得朱熹苦思重振国威、民心归附之方，丰富了其理欲观思想之意蕴。

(二) 先秦至宋理欲观的演变

在中国思想史上，从先秦至宋理欲观在不断发展变化，不同朝代、不同思想家对于理欲的理解有所不同。先秦提倡用“克己复礼”的办法对欲加以限制；孟子提倡寡欲，用道义来限制人们的私欲；荀子认为人生而有欲，强调由礼义节制欲望；张载提出天地之性与气质之性，朱熹汲取先秦以来理欲观的理论精华，批判继承孔孟义利观、二程理欲观，丰富其理欲观思想的内涵，形成了一套成熟的理欲观思想体系。

二、朱熹理欲观的主要内容

朱熹的理欲观较为系统且丰富，包括作为道德原则的“理”、过度的、非正常的“欲”、去欲存理的“理欲关系”。

(一) 宇宙万物之本源、作为道德原则的“理”

“理”是朱熹哲学体系的核心，是其理欲观思想的道德本体与原则。朱熹认为“理”是宇宙万物的本源，是道德原则的伦理。他认为君臣、父子、夫妇是千古不灭的伦理。君臣应做到君臣有义，共同护佑社稷，以促进国家发展；父子之间应做到父慈子孝；夫妻之间应当有礼节，夫妇有别，由此可看出，朱熹的理，是符合道德原则、维护道德秩序的“理”。

(二) 过度的、非正常的“欲”

朱熹理欲观中的“欲”常常被人们误解，其实，朱熹所提出的去人欲中的“欲”是指过度的、非正常的物欲与私欲。朱熹对人欲之私进行了批评，但是也肯定了人之合理恰当的欲望需求，认为人们本性为善，但后来因受利所蒙蔽，违反恻隐之心，最终违背天理。过度的欲望，是人们心之病害，过分追求物欲，满足私欲，人心也会变得邪恶，违背天理。

(三) 存天理，去人欲

在过去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人们认为朱熹所倡导的是：人们不应当有欲望存在，以存留天理。这种观点是片面的，并不符合朱熹的本意。朱熹提出“饮食，天理也；山珍海味，人欲也。夫妻，天理也；三妻四妾，人欲也。”便能很好的反应他的存天理，去人欲的思想，在朱熹看来，天理与不合当之私欲是不容相

立的，出于人们天性的饥食渴饮是人们合理的欲望，是不必去除的，但是超过了生活的必须，过分的追求享乐是不正确的，那些过分的、不合理的欲望是需要去除的，以存天理。

在朱熹的理欲观中天理和人欲是此消彼长的，他的核心思想是存理灭欲，认为需要从灭人欲与存天理两端同时下功夫，同时去除那些不合理的欲望，恢复本然的合理的状态，克己复礼，留存天理，以理节欲。

三、朱熹理欲观的现代意义

不同思想家及学者对朱熹理欲观的看法不同，有肯定性评价也有否定性评价，朱熹的理欲观确实易让人误解，也曾被统治阶级不合理的利用以镇压百姓。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对于朱熹的理欲观我们应该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进行客观的评价。即便朱熹的理欲观中具有一些封建思想，但是不可否认，朱熹的理欲观对当今社会仍具有较大的借鉴意义。

朱熹的理欲观对于我国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弘扬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具有积极的借鉴意义。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集体、个人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但是在利益的诱惑下，有些商人以次充好，破坏市场经济秩序。同时还存在一些消费者不顾自身实际情况，疯狂追求品牌，过度消费的情况，这种消费主义观念甚至逐渐成为一种社会风气，不利于个人的身心健康发展，社会的稳定和谐。这些情况实则是利与义、天理与人欲的问题。朱熹提倡的“信”对商人来说有道德借鉴意义，自觉承担社会责任，诚信从商，维护良好的市场经济秩序。朱熹理欲观中所提倡的黜奢崇俭的消费观念，可以引导人们理性消费，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

朱熹理欲观对于反腐倡廉，遏制党内腐败现象具有积极影响。朱熹理欲观反对“与民争利”，认为当从仁出发实现公，当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发生冲突时，应当以集体利益为主，以仁义为先。这启示领导干部应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宗旨，不应急功近利。

朱熹理欲观有利于使每个人均扮演好各自的社会角色，维护社会秩序。做到君臣有义、父慈子孝、夫妻之间以礼相待，社会上每个人都承担自己所处位置的相应责任，利于维护社会秩序，促进社会和谐。

四、结语

朱熹的理欲观是时代的产物，是在批判继承前人理欲观的基础上形成的，对于朱熹的理欲观，我们应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客观评价，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吸纳其合理成分，运用到当今社会中，以发挥其积极作用。

参考文献

- [1]黎永新.朱熹理欲观研究[D].广西民族大学,2015.
- [2]徐泉海.试论朱熹理欲观的现代意义[J].法制与社会,2013(02):7+13.
- [3]张品端.朱熹理欲观之再认识[J].武夷学院学报,2014,33(01):5-9.
- [4]谭承耕.“存天理,灭人欲”命题新评——朱熹理欲观之现实价值[J].船山学刊,1996(01):40-50.
- [5]陶新宏.朱熹理欲观视域下的伦理转向与异化[J].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12(01):77-81.